靈鷲山普仁獎

LING JIOU MOUNTAIN PU-REN CHARACTER AWARD

# 2025 報名簡章

靈鷲山慈善基金會
Ling Jiou Mountain Charity Foundation

慈善官網

普仁官網

洽詢電話： 02-8231-6789 分機 2150　　服務信箱：charity@ljm.org.tw

常見問題集 ：

**Q1.** 一定要有「低收入戶證明」才能申請普仁獎嗎？ **A**：不一定。「低收入戶證明」只是初選時的參考資料，並非報名的必要文件，評選的過程還會透過家庭訪視，進一步瞭解學生家境的實際狀況。

**Q2.** 如果沒有「低收入戶證明」，怎麼辦？ **A**：可以檢附由里長開立的「清寒證明」，或由學校或老師出具證明，說明學生家庭近況。如為家庭突遭變故，請在填寫學生家庭現況資料時，一併說明清楚。

**Q3.** 每一所學校或每一個家庭有無推薦報名申請的名額限制？ **A**：沒有名額限制，歡迎多多推薦報名。

**Q4.** 已領有其他單位的補助款或獎學金，還可以推薦報名申請普仁獎嗎？ **A**：可以。普仁獎是獎勵品德優異的學生，樂見學生獲得更多肯定與獎勵。

**Q5.** 只能由學校老師推薦報名嗎？ **A**：推薦人不限於學校老師，只要對於學生的德行表現有互動及瞭解的長輩皆可推薦報名，例如：鄰長、里長、社工人員等等…，但不受理學生三等親內的親屬推薦。

**Q6.** 去年受推薦報名得過普仁獎的同學，今年能再推薦報名申請普仁獎嗎？ **A**：可以。只要學生還在國中小求學階段，鼓勵師長年年推薦，也讓我們能看到孩子的成長及改變。

**Q7.** 國小、國中一年級沒有成績單，可以申請普仁獎嗎？ **A**：可以。 國小一年級不用附成績單，國中一年級可以提供國小六年級的成績單，請在報名表上主動備註說明。

**Q8.** 兄弟姊妹可以同時被推薦報名申請普仁獎嗎？ **A**：可以。屆時可安排一起家訪。

**Q9.** 普仁獎報名表郵寄的地點？ **A**：請依推薦學生就讀學校所屬縣市，將報名資料寄到本會各縣市收件地址。（請參考報名表上的說明）

**Q10.** 為何需要檢附成績單？ **A**：普仁獎是獎勵品德優異有心向學的學生，除了著重生活德行表現外，評選委員也會透過成績瞭解學生的學習態度及成果。

**Q11.** 為何需要師長具文推薦？ **A**：師長是學生最親近的輔導人員，藉由師長的敘述，評選委員能更加認識學生在校的德行表現及課業學習態度。

**Q12.** 如何辨識普仁獎家庭訪視的志工？ **A**：家訪志工皆穿著靈鷲山志工服或志工背心並佩戴識別證，進行家庭訪時，會主動出示身份證明，以供辨識。

**Q13.** 如何知道是否獲獎？ **A**：得獎名單會公布於靈鷲山網站及普仁獎網站，各縣市承辦單位會主動將得獎通知暨頒獎典禮邀請卡郵寄到學校或家中。

- 讓『正面、積極、樂觀、愛心、願力』這五德精神，幫助我們成為社會未來的棟樑。

# 靈鷲山普仁獎

## 一、設立宗旨：

普仁獎以嚴謹的評選流程及經由家庭訪視，發掘及獎勵品德優良、有志向學，但家境困難的學生，樹立品德典範，讓現代學生有學習的楷模。

## 二、申請資格：

經推薦之國中、國小在學學生。

## 三、評選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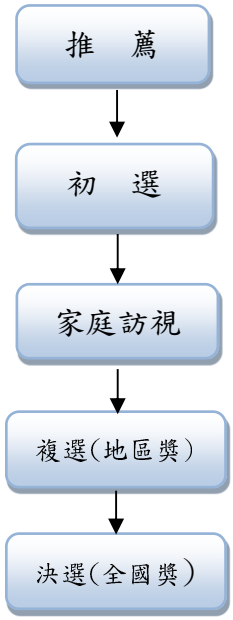


- 學生填寫申請表《同學篇》各項基本資料及自我評量與問答。
- 學生與家長共同完成申請表《家長篇》的學生家庭現況資料。
- 推薦人填寫申請表《推薦人篇》相關資料，說明學生的具體品德表現。
- 各地區承辦單位將依據申請人所提供的書面資料進行資格審查，並從中篩選出入圍初選的名單。
- 對初選入圍的學生進行家庭訪視，進一步瞭解學生，避免書面資料不足造成的遺珠之憾。
- 由各地區承辦單位邀請社會賢達組成評審小組，結合家訪資料進行複選，選出年度地區獎學生及全國獎學生代表，並辦理地區性表揚。
- 由主辦單位審定全國獎表揚學生，並辦理全國性表揚，將得獎學生事蹟製作成大會手冊，彰顯其優良品德。

## 四、獎勵方式：

1. 地區獎項：由各縣市承辦單位辦理地區性公開表揚，頒發獎狀及獎學金新台幣 5,000 元。
2. 全國獎項：由慈善基金會辦理全國性公開表揚，再頒發獎狀及獎學金新台幣 10,000 元，並邀請獲獎學生參加普仁 Fun 心營活動。

## 五、獎勵名額：

1. 地區普仁獎獎勵名額預計如下：（獎勵名額可視實際狀況，由各區普仁獎推行委員會自行調整之。）

| | | |
|---|---|---|
| 01 基隆區：國中小共 80 人 | 07 新竹區：國中小共 20 人 | 13 花蓮區：國中小共 30 人 |
| 02 台北區：國中小共 70 人 | 08 台中區：國中小共 120 人 | 14 台東區：國中小共 20 人 |
| 03 新北 A 區：國中小共 120 人 | 09 嘉義區：國中小共 40 人 | 15 澎湖區：國中小共 70 人 |
| 04 新北 B 區：國中小共 120 人 | 10 台南區：國中小共 100 人 | 16 連江區：國中小共 10 人 |
| 05 新北 C 區：國中小共 70 人 | 11 高屏區：國中小共 65 人 | 17 金門區：國中小共 30 人 |
| 06 桃園區：國中小共 120 人 | 12 宜蘭區：國中小共 25 人 | 地區獎勵名額共計 1110 人 |

※ 新北區因獎勵人數較多，故分開三區辦理，各區受理行政區域說明如下:
新北 A 區：板橋.三重.淡水.五股.八里.泰山.林口.蘆洲.三芝.石門
新北 B 區：中和.永和.新莊.平溪.雙溪.貢寮.瑞芳.汐止.深坑.石碇.金山.萬里
新北 C 區：新店.烏來.坪林.樹林.土城.三峽.鶯歌

2. 全國普仁獎獎勵名額預計 60 人。

## 六、申請時間及方式：

1. 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依郵戳為憑。

2. 申請方式：請備妥申請文件，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信封註明「靈鷲山普仁獎收」，掛號郵寄至本會各區收件地址。（申請地區請以學生就讀學校所屬地為準）

| | | |
|---|---|---|
| 基 隆 區 請寄： | 202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 43 號 10 樓 | 電話:(02)2424-0533 |
| 台 北 區 請寄： | 104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20 號 5 樓 | 電話:(02)2571-6663 |
| 新北 A 區 請寄： | 234 新北市永和區保生路 2 號 8 樓 | 電話:(02)8231-5685 |
| （新北 A 區包含： | 板橋.三重.淡水.五股.八里.泰山.林口.蘆洲.三芝.石門） | 分機 7005 |
| 新北 B 區 請寄： | 242 新北市新莊區中安街 3 號 5 樓之 2 | 電話:(02)8992-2370 |
| （新北 B 區包含： | 中和.永和.新莊.平溪.雙溪.貢寮.瑞芳.汐止.深坑.石碇.金山.萬里） | |
| 新北 C 區 請寄： | 238 新北市樹林區中正路 415 號 7 樓 | 電話:(02)2688-3135 |
| （新北 C 區包含： | 新店.烏來.坪林.樹林.土城.三峽.鶯歌） | |
| 桃 園 區 請寄： | 330 桃園市中正路 1071 號 16 樓之 1 | 電話:(03) 346-3093 |
| 新 竹 區 請寄： | 330 桃園市中正路 1071 號 16 樓之 1 | 電話:(03) 346-3093 |
| 台 中 區 請寄： | 403 台中市西區東興路 3 段 160 號 4 樓 | 電話:(04)2319-0199 |
| 嘉 義 區 請寄： | 600 嘉義市吳鳳北路 291 號 4 樓 | 電話:(05) 216-2820 |
| 台 南 區 請寄： | 701 台南市東區長榮路一段 203 號 7 樓 | 電話:(06) 208-3981 |
| 高 屏 區 請寄： | 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 182 號 13 樓 1-4 室 | 電話:(07) 225-5187 |
| 宜 蘭 區 請寄： | 268 宜蘭縣五結鄉上四村福德路 88-1 號 | 電話:(03) 965-5093 |
| 花 蓮 區 請寄： | 970 花蓮縣花蓮市富安路 65 之 1 號 2 樓 | 電話:(03) 857-1093 |
| 台 東 區 請寄： | 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 182 號 13 樓 1-4 室 | 電話:(07) 225-5187 |
| 澎 湖 區 請寄： | 澎湖普仁獎推廣處:880 澎湖縣馬公市永安街 23 號 | 電話:(02)8231-5685 |
| 連 江 區 請寄： | 連江普仁獎推廣處:209 連江縣南竿鄉仁愛村 95 號 | 電話:(02)8231-5685 |
| 金 門 區 請寄： | 金門普仁獎推廣處:893 金門縣金城鎮珠浦北路 38 號 | 電話:(02)8231-5685 |

3. 證明文件（請檢附影印本，所有提交資料務必屬實，若查獲不實資訊將導致申請資格被取消。）

（1）必備資料：■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

■上學年度成績單(國小一年級可不附,國中一年級請提供國小六年級成績單)

■低收入或清寒證明（若無法提供，可請學校或老師協助出具家庭近況說明）

（2）其他佐證德行資料：您可提供任何能證明學生良好品格、熱心公益或特殊才藝表現的資料。如：模範生、孝行獎、拾金不昧、才藝競賽獲獎等。若表格空間不足，請自行黏貼或裝訂剪報、照片、影像資料等附件，並與報名表一併寄送。

（3）寄件前請務必確認資料完整性，若有缺件或未貼照片，則無法參與初選且恕不退件。

## 七、得獎通知：

得獎者由本基金會於網站公佈得獎名單及書面通知得獎者，並擇期舉行公開的頒獎典禮。（未得獎者，恕不主動通知）

★本表可自行上靈鷲山普仁獎官網下載，網址：http://puren.ljm.org.tw/index.aspx

**2025 年度**

# 申　　請　　表

□國中　□國小

同學篇

★請同學**親自**填寫（本申請表格可自行影印使用）

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中文填寫，字跡請勿潦草。　　編號：＿＿＿＿＿＿＿＿

| | | | | |
|---|---|---|---|---|
| 學生姓名 | | 性別 | □男(M)　□女(F) | 照　片<br>（請自行黏貼） |
| 身份證字號 | | 生日<br>（西元） | 年　月　日 | |
| 聯絡電話 | | 可聯絡時間 | □放學□晚上□假日 | |
| E-mail | | | | |
| 就讀學校 | | 班級 | 年　班 | |
| 通訊地址 | □□□ | | | |
| 戶籍地址 | □**同上** | | | |
| 家長<br>（監護人） | 姓名: | 關係: | 電話: | |
| 最容易聯絡的親人 | □**同上** | 姓名: | 關係: | 電話: |

## 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暨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同意書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我們將會妥善保管與使用您的個資，請詳細閱讀以下資訊。>

靈鷲山佛教教團(包含靈鷲山無生道場、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財團法人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世界宗教博物館發展基金會，以下合簡稱本教團)為弘揚佛法、公益慈善、社會教化、文化教育等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　台端個人資料，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告知　台端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一、 蒐集之目的：
本教團基於服務大眾暨進行宗教、非營利組織業務、社會服務或社會工作、博物館、美術館，紀念館、圖書館、出版品管理、公益募款、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志工管理、學員資料管理、促進公共關係或其他合於營業登記項目及組織章程所定業務目的需要蒐集個人資訊資訊。

二、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識別類(姓名、身份證字號、住居所、電話、email)。特徵類(例如：性別、生日)。家庭情形及社會情況(學歷、職業資料、興趣)。本人已提供給本教團之資料等。

三、 利用之期間、對象、地區、方式：
1.期間：依相關法令就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及本教團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2.對象：靈鷲山佛教教團(包含：靈鷲山無生道場、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財團法人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世界宗教博物館發展基金會等)
3.地區：中華民國境內及因執行業務需要之境外地區。
4.方式：以電話、紙本、網際網路、郵件、簡訊、傳真、電子訊息或其他合法之適當方式。

四、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得就本人之個人資料，向本教團以書面或致電+886-2-82315789 請求行使下開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

★　經　貴教團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瞭解並同意　貴教團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 同意人:(請學生本人親自以正楷簽名) | 法定代理人：(請監護人本人親自以正楷簽名) |
|---|---|
| 西元　　年　　月　　日 | 西元　　年　　月　　日 |

同學篇

親愛的同學：

心道法師說：「思惟的品質在五德，五德是什麼？是我們必須從念頭上做起，要『正面、積極、樂觀、愛心、願力』，就有好的果報。」

想想，你認為師長用心推薦你成為「普仁小太陽」的原因，是因為你所展現出『五德』的生活態度，各符合哪一種比例選項？並在對應的位置打「✓」。

| 『五德』的生活態度<br>這五種德行，不僅是個人的美好品格，更是一種能感染周遭、照亮生命的光芒。 | | 完全符合 | 應該符合 | 部份符合 | 不確定 |
|---|---|---|---|---|---|
| 正面 | **積極面對挑戰，不抱怨：** 「正面」的小太陽面對挑戰不抱怨，即使身處困境，依然能挺直背脊，像疾風中的勁草般自在活出光彩。他們以積極的態度面對一切，讓生命充滿韌性。 | ○ | ○ | ○ | ○ |
| 積極 | **主動學習與付出，力求上進：** 「積極」的小太陽，即使身處逆境也鬥志高昂。無論命運如何考驗，他們總能保有陽光朝氣，主動學習與付出，設法突破障礙，逆風飛翔，是勇敢的生命小鬥士。 | ○ | ○ | ○ | ○ |
| 樂觀 | **保持開朗心態，相信未來：** 「樂觀」的小太陽擁有熱情純真的內在，讓生活充滿意義、快樂、興奮與期待。他們隨時能說好話、做好事，成為他人嶄新的力量與希望，傳遞正向的能量。 | ○ | ○ | ○ | ○ |
| 愛心 | **關懷他人，樂於助人：** 「愛心」的小太陽在艱困的環境中培養出謙虛感恩的心。他們將小愛化為大愛，慈悲心腸如同寒冬中的暖流，源源不絕地溫暖每個人的心，展現無私的關懷。 | ○ | ○ | ○ | ○ |
| 願力 | **堅持理想，勇於承擔：** 「願力」的小太陽，用心砥礪自己要長進、要感恩，報答所有幫助過他們的人。他們知足懂事，以堅定的步伐朝理想邁進，為自己開創更大的幸福，並勇於承擔。 | ○ | ○ | ○ | ○ |
| 補充說明 | | 依符合比例，畫出自己的五德之星<b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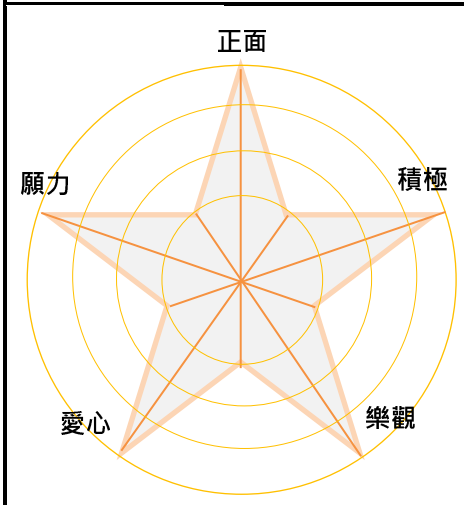 <br> | | | |

親愛的同學：

想想自己過去三個月的表現，在以下所列的生活表現中，符合「都有做到」、「做到二項」、「做到一項」、「都沒做到」哪一個選項？請在對應位置打「✓」。

| 邁向更好的自己：近期生活檢視 | | 都有做到 | 做到二項 | 做到一項 | 都沒做到 |
|---|---|---|---|---|---|
| 生活層面 | 具體行為表現 | | | | |
| 尊重生命 | ● 愛護自己的身體，維持健康。<br>● 主動關懷兄弟姐妹或家人，主動幫助同學及朋友。<br>● 愛護動物、愛惜花草樹木，並照顧它們。 | ○ | ○ | ○ | ○ |
| 尊重他人 | ● 靜心聆聽他人的意見，並站在他人的立場為人設想。<br>● 借用他人物品，會先徵得同意後才取用。<br>● 不忌妒，能欣賞、讚美他人的優點。 | ○ | ○ | ○ | ○ |
| 孝親友愛 | ● 做錯事被父母、師長責備時，會心平氣和地接受。<br>● 和同學及兄弟姊妹能相互尊重，和諧相處。<br>● 出門時，會事先告知父母或長輩去處、事項、返家的時間，獲得同意後才出門。 | ○ | ○ | ○ | ○ |
| 誠實敦厚 | ● 待人真誠，不誇大自己的長處。<br>● 不欺負人，不批評別人，也不刻意說好聽的話討好別人。<br>● 不說謊話、考試不作弊。 | ○ | ○ | ○ | ○ |
| 正當休閒 | ● 不沈溺於網路世界，並且常看有益身心的課外讀物。<br>● 每天運動，或培養自己的興趣或專長，至少半小時以上。<br>● 假日會與家人或同學參加有益身心健康的休閒活動。 | ○ | ○ | ○ | ○ |
| 主動付出 | ● 主動向師長、同學打招呼，或幫助需要幫助的人。<br>● 他人犯錯時，能善意規勸。<br>● 能分享他人的快樂及成就，或樂意和大家分享玩具、圖書、文具、食物等。 | ○ | ○ | ○ | ○ |
| 自我要求 | ● 會整理自己的房間、書桌、書包，並保持服裝儀容整潔。<br>● 早上能自己起床上學，不遲到、不早退，不讓父母擔心。<br>● 能善加利用課餘的時間，並管理好自己的零用錢。 | ○ | ○ | ○ | ○ |
| 勇於承擔 | ● 能勇敢面對挫折，積極想辦法解決困難。<br>● 做錯事時，勇於認錯、願意道歉，並接受他人的建議。<br>● 父母、師長交代的事情，都能盡心盡力去做。 | ○ | ○ | ○ | ○ |
| 努力向學 | ● 主動認真做功課，並向他人請教自己不會的課業。<br>● 上課時，能專心聽講，成績不好的科目也會努力學習。<br>● 能擬定學習計劃，課內、課外都會積極學習，並有始有終，不半途而廢。 | ○ | ○ | ○ | ○ |
| 生活智慧 | ● 結交正直、會規勸自己言行的益友。<br>● 常保持好心情，不隨便生氣，多說好話、多做好事。<br>● 珍惜資源，不浪費食物，會隨手關燈、關水龍頭，並且做好資源回收分類。 | ○ | ○ | ○ | ○ |

親愛的同學：

請依下列問題詳細回答，這將有助於我們對你有進一步的瞭解。

同學篇

1.以下所列的 24 種正向人格特質，你覺得自己最擅長的是哪 5 種特質，請在方格中打「✓」，覺得自己最不擅長的是哪 1 種特質，請將方格塗滿。

| | | | | |
|---|---|---|---|---|
| ☐創造力 | ☐好奇心 | ☐判斷思考能力 | ☐喜愛學習 | ☐洞察力 |
| ☐勇敢 | ☐堅持與毅力 | ☐正直、誠實 | ☐熱忱與活力 | ☐幽默 |
| ☐善良 | ☐社交智慧 | ☐團隊合作 | ☐公平與正義 | ☐領導能力 |
| ☐寬恕 | ☐自律 | ☐欣賞美麗與卓越 | ☐樂觀與希望 | ☐感恩 |
| ☐謙虛 | ☐謹慎 | ☐愛人與被愛 | ☐靈性 / 信仰 | |

恭喜你找出自己的人格特質，請再比對之前勾選的自我評量，你覺得哪一個「五德之星」吉祥物最能代表你？請圈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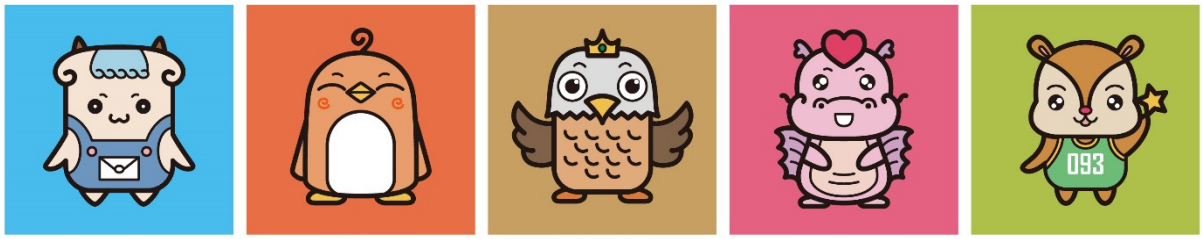


正咩羊　吉氣鵝　樂冠鷲　愛興龍　願栗鼠

2.在日常生活中，你做了哪些事或參與了哪些活動，讓你感到快樂 ？ 請舉例說明。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用 A4 紙黏貼附件及填寫。

3.分享一個你曾經幫助別人，或受到別人幫助的經驗。這件事對你產生了什麼影響 ？

4.當你遇到困難或挫折時，你是如何面對和解決的？請舉一個具體例子。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用 A4 紙黏貼附件及填寫。

家長篇

親愛的家長您好：

煩請協助填寫以下表格，有助於我們對您的家庭更進一步的瞭解。

**※ 學生家庭現況資料（以下欄位可與家中孩子共同完成，此資料僅供評選參考 ）**

| | | | | | | |
|---|---|---|---|---|---|---|
| **家庭背景資料** | 父親姓名 | | □存<br>□歿 | 年齡 | 歲 | 職業 | |
| | 母親姓名 | | □存<br>□歿 | 年齡 | 歲 | 職業 | |
| | 雙親關係 | □同住 □分居 □離婚 □單親 □其他：_____ | | | | | |
| | 兄弟姊妹 | 兄_____人，弟_____人，姊_____人，妹_____人 | | | | | |
| | 共同居住成員 | 共_____位：□父親 □母親 □兄弟姐妹 □其他：<br>□爺爺 □奶奶 □叔伯 □姑姑 □堂兄弟姐妹<br>□外公 □外婆 □舅舅 □阿姨 □表兄弟姐妹 _____ | | | | | |
| **家中經濟狀況** | 經濟狀況 | □小康 □普通 □清寒 □列案低收入戶 | | 主要經濟提供者 | | | |
| | 現居住地 | □自有 □租賃 □寄居 □其他：_____ | | | | | |
| | 家庭固定收支參考 | 每月固定總收入約_____元，包含政府及其他津貼、補助：<br>□低收入戶補助_____元、 □殘障補助_____元、<br>□就學生活補助_____元、 □租屋津貼_____元、<br>□其它補助_____元，說明：_____ | | | | | |
| | | 每月固定總支出約_____元，包含 □租金_____元、<br>□貸款_____元、□補習費_____元(　　)、<br>□其它_____元，說明：_____ | | | | | |
| **居家環境** | 居住地點 | □市區 □郊區 □山區 □偏遠地區，走路上學或通勤時間約_____分鐘 | | | | | |
| | 房屋型態 | □透天厝 □大廈 □公寓 □平房 □其他：_____ | | | | | |
| | 房屋空間使用狀況 | 坪數：約_____坪（1 坪約 2 個塌塌米），格局：_____房_____廳，<br>學生是否有獨立房間 □是 □否，說明：_____ | | | | | |
| **補充說明** | | | | | | | |

★若為學生寄養家庭，僅需填寫「居家環境」欄位並請補充說明已寄養時間。

# 推　薦　表

★請推薦人填寫

推薦人姓名：＿＿＿＿＿＿　關　係：＿＿＿＿＿＿

聯絡電話：＿＿＿＿＿＿　手　機：＿＿＿＿＿＿

服務單位：＿＿＿＿＿＿　職　稱：＿＿＿＿＿＿

E-mail：＿＿＿＿＿＿＿＿＿＿＿＿＿＿＿＿＿＿＿＿

推薦學生就讀學校校長姓名：　　（若不知可空白）

推薦人篇

## 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暨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同意書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我們將會妥善保管與使用您的個資，請詳細閱讀以下資訊。>

靈鷲山佛教教團(包含靈鷲山無生道場、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財團法人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世界宗教博物館發展基金會，以下合簡稱本教團)為弘揚佛法、公益慈善、社會教化、文化教育等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　台端個人資料，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告知　台端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一、蒐集之目的：

本教團基於服務大眾暨進行宗教、非營利組織業務、社會服務或社會工作、博物館、美術館，紀念館、圖書館、出版品管理、公益募款、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志工管理、學員資料管理、促進公共關係或其他合於營業登記項目及組織章程所定業務目的需要蒐集個人資訊資訊。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識別類(姓名、身份證字號、住居所、電話、email)。特徵類(例如：性別、生日)。家庭情形及社會情況(學歷、職業資料、興趣)。本人已提供給本教團之資料等。

三、利用之期間、對象、地區、方式：

1.期間：依相關法令就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及本教團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2.對象：靈鷲山佛教教團(包含：靈鷲山無生道場、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財團法人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世界宗教博物館發展基金會等)

3.地區：中華民國境內及因執行業務需要之境外地區。

4.方式：以電話、紙本、網際網路、郵件、簡訊、傳真、電子訊息或其他合法之適當方式。

四、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得就本人之個人資料，向本教團以書面或致電+886-2-82315789 請求行使下開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

★ 經　貴教團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瞭解並同意　貴教團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同意人簽名：(請推薦人親自以正楷簽名)

西元　　年　　月　　日

一、您認識該生多久? _____年 _____個月

二、您推薦該生申請普仁獎的理由，請舉實例具體陳述 。

（如 1.成長過程中的逆境狀況 2.優良品德的具體行為
3.良好的生活習慣 4.積極學習的具體表現 …等。）

推薦人篇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用 A4 紙黏貼附件及填寫。